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01

单位名称：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
旅游体育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承担全系统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三）指导全系统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和督促党的统一战线方针政策在所属单位的贯彻落实。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全系统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管理工作。负责全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及人才工作。

（五）负责各级各类学校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指导全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指导中小学德育课程教学。

（六）统筹管理全系统人才工作。

（七）负责全系统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全系统纪检监察工作。

（九）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各项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十）统筹全区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教育、文化、旅游、广电和体育体制机制改革。

（十一）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各级各类学校的设置标准，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十二）负责基础教育管理工作，指导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负责义务教育的协调指导，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研究制定基础教育教学政策，推进素质教育。

（十三）负责辖区内社会力量办学（园）培训机构管理工作；会同有关单位指导职业教育发展与改革，负责成人教育和社区教育的指导工作。

（十四）负责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学生的学籍管理工作。负责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工作，参与拟订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十五）负责推进全区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负责区内中小学招生管理，指导全区各类教育统一考试工作。

（十六）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十七）组织指导全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统筹管理出国留学、来华留学、中外合作办学等工作，规划指导全区汉语国际推广工作，归口管理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合作。指导管理全区文化和旅游、广电、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相关领域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中华文化和本地特色文化走出去。

（十八）负责全区教师工作。贯彻落实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负责全区教师教育工作，规划、指导系统骨干教师队伍建设。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系统职称评聘、表彰奖励等工作。

（十九）负责全系统经费的统筹管理和内部审计，参与拟订经费筹措、拨款、基建投资等政策，负责统计全区系统经费投入情况。

（二十）负责全区语言文字工作的规划指导、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承担开发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一）负责全区教育督导工作，承担管委教育督导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二）指导全区老年教育工作。

（二十三）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活动。指导全区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组织开发区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

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交流，制定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营销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进全域旅游。

（二十四）指导、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全区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二十五）负责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二十六）指导、推进全区旅游、文化、广播电视、文物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二十七）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二十八）统筹规划全区旅游产业、文化产业和广播电视产业。组织实施旅游、文化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旅游产业和文化产业发展。

（二十九）指导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监督检查旅游市场秩序、服务质量、旅游安全和旅游保险工作。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协调旅游

者投诉受理工作，维护旅游者和旅游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三十）负责全区广播电视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区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指导、监管全区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和广告播放，指导全区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组织实施全区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三十一）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组织文物资源资产普查、登记、评估工作，管理和指导全区考古、文物修缮工作，推动完善全区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业务工作。

（三十二）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三十三）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三十四）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三十五）组织开展全区体育领域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

（三十六）指导全区性体育社团工作。

（三十七）负责全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各自分

管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职责。

（三十八）完成工委、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 (本级)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 保障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26.3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57.65
八、其他收入	8	24.1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1.4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07.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883.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601.9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2,526.53
	30			61	
总计	31	13,409.88	总计	62	13,409.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7.89	783.77					24.11
205	教育支出	619.32	619.3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78.90	278.90					
2050101	行政运行	192.08	192.0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24.9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1.85	61.85					
20502	普通教育	284.12	284.1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3.06	113.06					
2050202	小学教育	9.79	9.79					
2050203	初中教育	5.38	5.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5.89	155.8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6.31	56.31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40.05	40.0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26	16.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65	33.53					24.11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75	15.7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75	15.75					
20702	文物	2.14	2.14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	2.14					
20703	体育	15.64	15.64					
2070307	体育场馆	11.66	11.66					
2070308	群众体育	3.99	3.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1						24.1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1						2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37	7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7	76.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91	42.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7	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9	29.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2	1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	24.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	2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46	24.46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3.35	381.85	501.50			
205	教育支出	626.32	253.93	372.3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78.90	253.93	24.97			
2050101	行政运行	192.08	192.0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24.9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1.85	61.85				
20502	普通教育	291.12		291.1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3.06		113.06			
2050202	小学教育	9.79		9.79			
2050203	初中教育	5.38		5.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62.89		162.8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6.31		56.31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40.05		40.0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26		16.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65		57.6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75		15.7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75		15.75			
20702	文物	2.14		2.14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		2.14			
20703	体育	15.64		15.64			
2070307	体育场馆	11.66		11.66			
2070308	群众体育	3.99		3.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1		24.1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11		24.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37	7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7	76.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91	42.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7	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9	29.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2	1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	24.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	2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46	24.46				
229	其他支出	71.47		71.4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8.47		68.4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8.47		68.4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0.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19.32	619.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33.53	33.5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37	76.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08	27.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46	24.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1.47		71.4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3.7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2.24	780.77	71.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594.9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526.53		12,526.5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12,594.99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378.77	总计	64	13,378.77	780.77	12,59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0.77	381.85	398.93
205	教育支出	619.32	253.93	365.39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78.90	253.93	24.97
2050101	行政运行	192.08	192.08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97		24.97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61.85	61.85	
20502	普通教育	284.12		284.12
2050201	学前教育	113.06		113.06
2050202	小学教育	9.79		9.79
2050203	初中教育	5.38		5.38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5.89		155.8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56.31		56.31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40.05		40.0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26		16.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53		33.5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5.75		15.7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75		15.75
20702	文物	2.14		2.14
2070204	文物保护	2.14		2.14
20703	体育	15.64		15.64
2070307	体育场馆	11.66		11.66
2070308	群众体育	3.99		3.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37	76.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37	76.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91	42.9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7	3.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59	29.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8	27.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8	27.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8	2.6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02	1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46	24.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46	2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46	24.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0.27	30201	办公费	2.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9.66	30202	印刷费	0.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7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4.7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5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	30211	差旅费	1.0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4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6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48.36	公用经费合计					3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594.99	3.00	71.47		71.47	12,526.53
229	其他支出	12,594.99	3.00	71.47		71.47	12,526.5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594.99		68.47		68.47	12,526.5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2,594.99		68.47		68.47	12,526.5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3.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体育局（本级）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47		0.47		0.47		0.47		0.47		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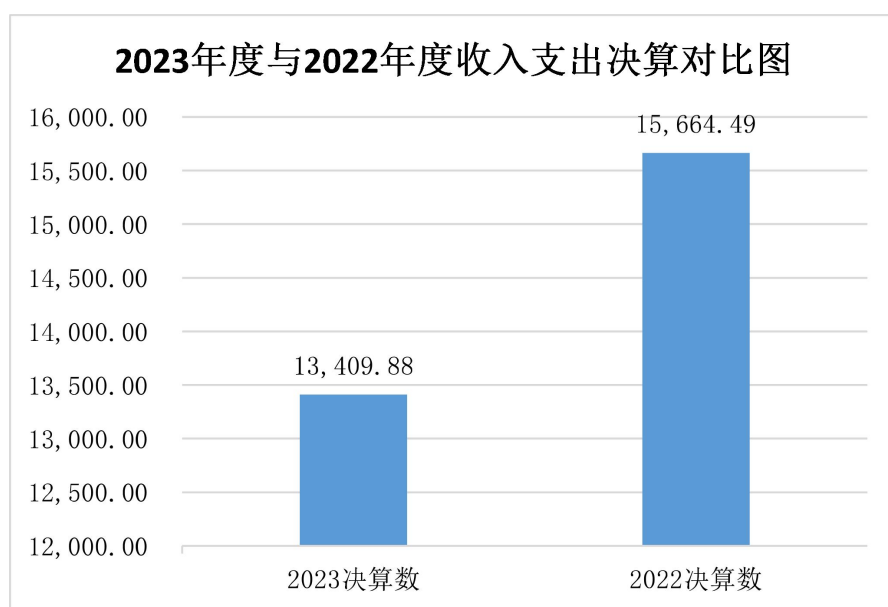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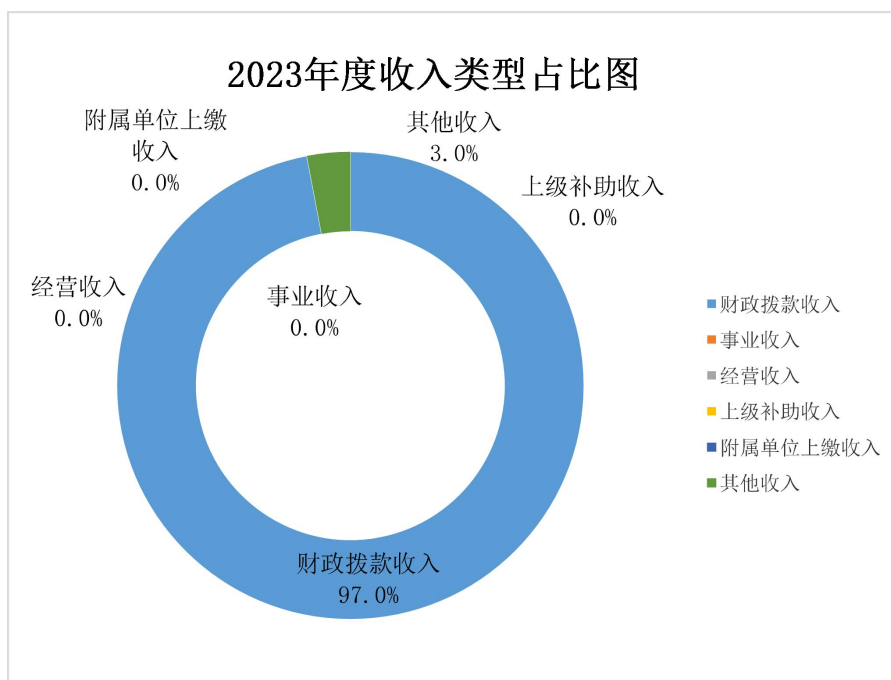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3409.88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254.61 万元，降低 14.4%，主要原因是①开发区体育馆项目、学前改造项目 2023 年支出小于 2022 年支出；②普惠园生均公用经费未支出。③文化体育活动举办减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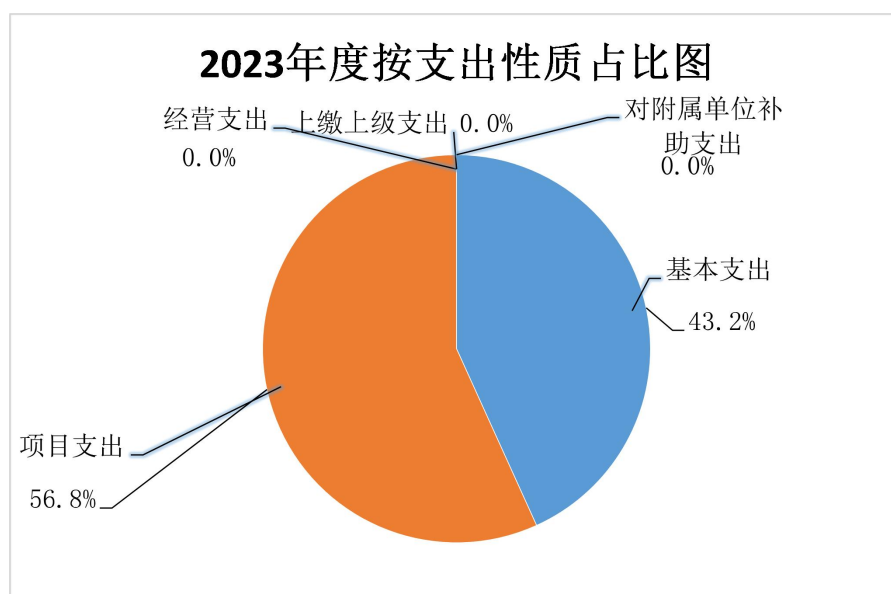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807.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83.77万元，占97.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24.11万元，占3.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883.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81.85万元，占43.2%；项目支出501.50万元，占56.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783.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9.97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①正常晋级工资保险收入增加；②增加秦财教[2022]464 号 2022 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 30000 元；本年支出合计 852.24 元，比上年减少 2206.21 万元，降低 72.1%，主要原因是：①开发区体育馆项目、学前改造项目 2023 年支出小于 2022 年支出；②普惠园生均公用经费未支出。③文化体育活动举办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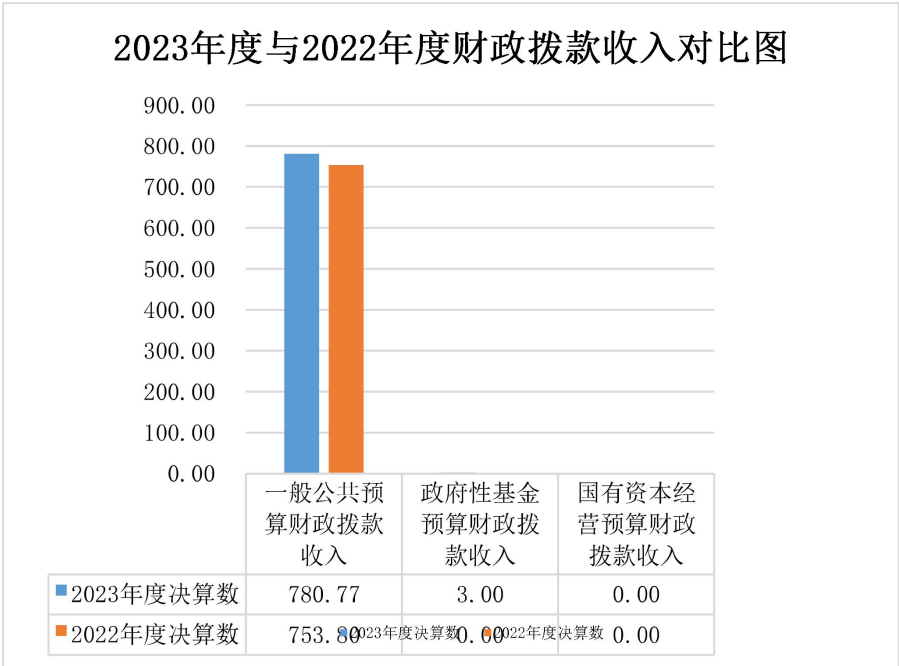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780.77万元，比上年增加26.97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正常晋级工资保险收入增加；本年支出合计780.77万元，比上年增加26.97万元，增长3.6%，主要原因是：正常晋级工资保险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3.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增加秦财教[2022]464号2022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30000元；本年支出合计71.47万元，比上年减少2233.18万元，降低96.9%，主要原因是：债券资金开发区体育馆项目、学前改造项目2023年支出小于2022年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

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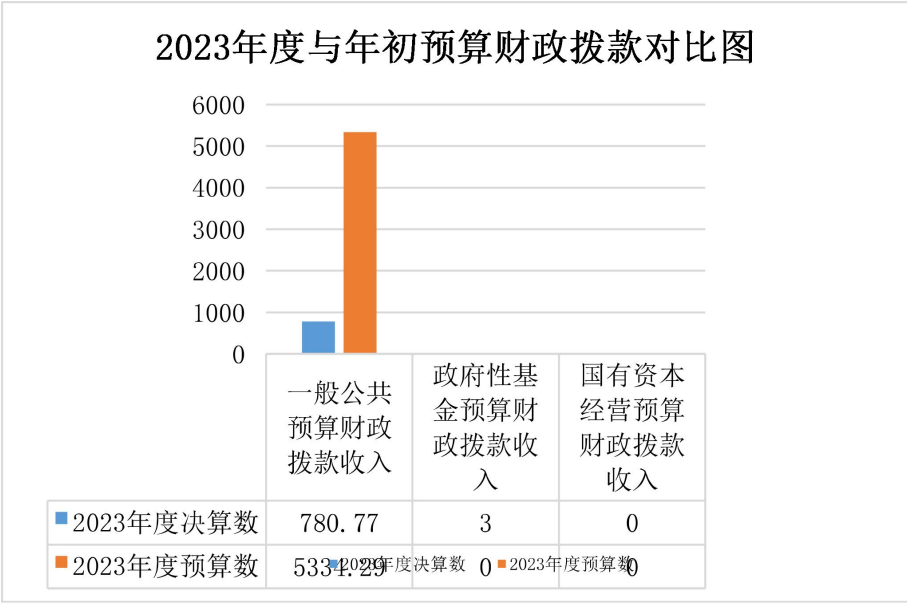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783.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7%，比年初预算减少4550.5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①月牙湖小学工程按进度支付，未完成全部预算资金的支付；②财政资金紧张多项资金未支付其中：普惠园生均公用经费未支付等；本年支出合计85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0%，比年初预算减少4482.05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①月牙湖小学工程按进度支付，未完成全部预算资金的支付；②财政资金紧张多项资金未支付其中：普惠园生均公用经费未支付等。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78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比年初预算减少4553.52万元，主要原因是：①月牙湖小学工程按进度支付，未完成全部预算资金的支付；②财政资金紧张多项资金未支付；本年支出合计780.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比年初预算减少4553.52万元，主要原因是：①月牙湖小学工程按进度支付，未完成全部预算资金的支付；②财政资金紧张多项资金未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3.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3.0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秦财教[2022]464号2022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30000元；本年支出合计71.47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71.47万元，主要原因是：债券资金开发区体育馆项目支付。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52.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类）支出 619.32 万元，占 72.7%，主要用于工资、学前教育资金、义务教育家庭困难生活补助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3.53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开展各类文化活动（春节期间系类活动），开展各类体育活动（开发区第四届冰雪运动会）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6.37 万元，占 9.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7.08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4.46 万元，占 2.9%，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71.47 万元，占 8.4%，主要用于开发区体育馆项目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1.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48.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3.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与预算持平，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22 万元，增长 88.2%，主要原因是：增加公车年检、公车北斗技术服务费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47 万元，支出决算 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22 万元，增长 88.2%，主要是增加公车年检、公车北斗技术服务费等。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47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47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22 万元，增长 88.2%，主要是增加公车年检、公车北斗技术服务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49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4.99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晋级工会经费增加；增加印刷安全责任书等。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

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6 个，共涉及资金 423.0393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14%。组织对 2023 年度秦财教[2022]464 号 2022 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秦财教(2023)566 号 2023 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全民健身经费）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经费项目及（教育局）春节慰问退休教师项目等 3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375 万元，执行数为 0.8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活动期间未发生恶性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不超出预算；二是丰富了学生课余生活、拓宽获取知识途径。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春节慰问退休教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春节慰问退休教师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9806 万元，执行数为 7.98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慰问退休教师 520 人，慰问品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准确发放；二是激励了在岗教师爱岗敬业的精神，提升了尊教重教的文化氛围。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追加 2023 年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追加 2023 年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

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3692 万元,执行数为 33.3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完成了相关工作,不超预算;二是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待遇。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追加偿还"卫星数字农家书屋"信息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追加偿还"卫星数字农家书屋"信息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488764 万元,执行数为 5.4887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偿还卫星数字农村书屋给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服务费;二是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满意度 100%。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义务教育家庭学生困难生活补助(小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义务教育家庭学生困难生活补助(小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9385 万元,执行数为 2.79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满意;二是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 176 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

标，（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375 万元，执行数为 0.8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活动期间未发生恶性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不超出预算；二是丰富了学生课余生活、拓宽获取知识途径。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义务教育家庭学生困难生活补助（初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义务教育家庭学生困难生活补助（初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751 万元，执行数为 1.17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完成补助支付，补助资金不超预算；二是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中学义务教育。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各项体育活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各项体育活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85 万元，执行数为 3.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助力营造全民健身氛围，推动群众体育工作发展；二是活动严格按照计划举行，质量优秀，成本未超预算。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开发区体育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开发区体育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655 万元，执行数为 11.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计划继续推进体育馆建设，及时完成了各项手续工作；二是工作稳步推进。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长城保护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长城保护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4 万元，执行数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经费支出符合政策规定，实际支出未超预算；二是保障了一名长城保护员的必要待遇。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追加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追加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2239 万元，执行数为 16.2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支付赴省进京信访维稳值班差旅、住宿及补贴；二是信访办公经费支出。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追加 2022-2023 学年三区人才教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追加 2022-2023 学年三区人才教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 3 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二是完善了教师交流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带来了正向长效影响。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8 万元，执行数为 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必要待遇；二是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了补贴。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开发区中小学科技教育课程开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开发区中小学科技教育课程开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26 万元，执行数为 1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高校合作完成开发教材课程培训教师；二是提高了学生创新能力奠定基础。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三边教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三边教师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政策和方案足额完成了 3 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工作；二是

完善了教师交流机制、提高了农村教育质量，带来了正向长效影响。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月牙湖路小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月牙湖路小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465 万元，执行数为 40.04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计划及时完成了勘察报告、测绘、可研等工作；二是为保证适龄学生学生正常入学奠定基础，社会公众基本满意。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教师招聘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教师招聘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9061 万元，执行数为 7.90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营造了良好的教育发展环境、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二是如期完成了招聘工作，未超预算。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开发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开发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723 万元，执行数为 6.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计划及项目切实发

挥了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对巩固和扩大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成果的重要作用，相关人员基本满意。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3]315号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3]315号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0.2万元，执行数为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二是及时完成补助支付。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2]64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中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2]643号提前下达2023年“三区”人才计划教师专项工作中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了农村教育质量，带来了正向长效影响；二是完成3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工作。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20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20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

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二是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 176 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19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19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中学义务教育；二是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 90 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87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87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农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56 万元，执行数为 4.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相关人才人才待遇；二是保障人才提供补贴。未发现问题。

（局）秦财教[2021]688号2022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局）秦财教[2021]688号2022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省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二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3)566号2023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全民健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3)566号2023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全民健身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年举办活动并支付。

秦财教[2022]464号2022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2]464号2022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冰雪活动、首届健身足球比赛；二是营造了全民健身氛围，增强了人民体质。未发现问题。

（局）秦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局）秦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6794万元，执行数为11.67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2022年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资金发放；二是改善了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13号下达2023年省级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13号下达2023年省级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相关人才待遇，相关人员满意；二是及时完成相关工作，没超预算。未发现问题。

（局）秦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局）秦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专项资金（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助）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1.6794万元，执行数为11.67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

相关人才待遇，相关人员满意；二是及时完成相关工作，没超预算。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初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初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二是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26号下达2023年三区人才支出计划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26号下达2023年三区人才支出计划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了农村教育质量，带来正向长效影响；二是按政策和方案足额完成三边教师补助发放。未发现问题。

（提前下达）秦财教[2021]574号2022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秦财教[2021]574号2022年中央支持学前

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12 万元，执行数为 3.9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支出范围符合规定；二是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2]589 号 2022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2]589 号 2022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7 万元，执行数为 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支出范围符合规定；二是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3)277 号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3)277 号 2023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9.4507 万元，执行数为 39.45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资金支出范围符合规定；二是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未发现问题。

(局)秦财教[2021]678 号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局)秦财教[2021]678 号 2022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63 万元，执行数为 10.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区内基层文化站、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二是优质资源向基层倾斜，增加文化资源。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3]266 号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3]266 号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二是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未发现问题。

秦财教[2022]716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秦财教[2022]716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执行数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二是完成了正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2]774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二是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未发现问题。

（教育局）秦财教[2021]196号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局）秦财教[2021]196号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4.1143万元，执行数为24.11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深入实施了“文化惠民工程”，5台线下配套硬件；二是实现了开发区文化馆微信端服务平台，开发1套线上软件。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委财数〔2023〕153号2023年学前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0.00 ≥	43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0.00 ≤	10.2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二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大于等于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小于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委财数〔2023〕153号2023年学前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根据工作需要此项资金已调整至开发区幼儿园、第六小学(深河幼儿园)、第二中学(第二			0.00	
	6.5万元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工作需要此项资金已调整至开发区幼儿园、第六小学(深河幼儿园)、第二中学(第二			0.00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根据工作需要此项资金已调整至开发区幼儿园、第六小学(深河幼儿园)、第二中学(第二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0.00 ≥	4300 人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0.00 =	100 %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0.00 ≤	6.5 万元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0.00 ≥	95 %	资金已拨付至幼儿园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根据工作需要此项资金已调整至开发区幼儿园、第六小学(深河幼儿园)、第二中学(第二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二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大于等于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小于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财教[2023]233号关于下达2023项目级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协同珠江街道综合文化站等5家文化站能够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协同了珠江街道综合文化站等5家文化站完成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					100.00		
		在5.3万元预算内科学把握群众文化消费趋势，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需求					活动已开展，资金未支付					0.00		
		举办5场*0.5万元-2.5万元开发区乡村四季村晚演出活动、举办两场*1.4万元-2.8万元区级举办四季村晚及区级展示活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完成情况	有效开展的各类活动举办	10.00	文字描述	优秀	优秀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群众参与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时间	举办演出等文化活动的时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活动时间		按计划安排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的活动数量占比	5.00 ≥	95	%	95		完成	5		
			成本指标	每场活动经费价格不超预	示范村四季村晚展示活动	5.00 ≤	1.4	万元	1.06		完成	5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场次	年度内举办演出活动次数	10.00 ≥	7	场	5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活动知名度	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和新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1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	需求区内文化活动氛围，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1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10.00 ≥	90	%	1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已完成，资金未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率“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际值，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1，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3]266号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级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资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资助对象基本满意				10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73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73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73	人	83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享受资助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学生满意度和减轻课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率“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际值，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1，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委财教(2023)277号2023年支持学前(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450700		到位数		39.450700		执行数		39.45070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39.45070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39.45070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39.4507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00.00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确保了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0.00 ≥	4300	人	null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0.00 =	100	%	null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15.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null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5.00 ≤	62.2	万元	null	完成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null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	原因	无, 剩余资金调整至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缴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6.当“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7.“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委财教(2022)296号2022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0		其中:财政专项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资金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0.00 ≥	43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0.00 ≤	61	五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	原因	资金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缴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6.当“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7.“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3]315号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00000	到位数		0.200000	执行数		0.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 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补助支付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73人次, 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82人次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困难学生完成率	资助困难学生完成率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应享受资助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已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s	0.2	万元	0.2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校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称满意	10.0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2]464号2022年市级体育彩票公益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75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体育活动				完成冰雪活动、首届健身足球比赛				100.00				
	大力营造全民健身氛围, 增强人民体质				营造了全民健身氛围, 增强了人民体质				100.00				
	推动群众体育工作, 实现全民健身活动常态化、生活化				推动了群众体育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赛事参与人数	参加活动人数	10.00	≥	1000	人	10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赛事活动次数	举办赛事活动次数	10.00	≥	2	次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参加活动人员数量占计划	10.00	≥	90	%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举办活动的质量	有效开展的各类活动举办	5.00	文字描述			优秀	优秀	完成	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费用支付及时率	活动费用支付及时率	5.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活动安排	按资金计划支付	完成	4	
		时效指标	活动安排时间	每次活动按计划时间安排	5.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时间	已按计划时间开展	完成	5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活动成本不超预算标准	5.00	s	4	万	4	完成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全民健身常态化	以增强人民体质为根本任务	15.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效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民体育锻炼	通过开展各项体育活动, 促进群众参与	15.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效果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办活动人员满意度	主办活动人员满意度	5.00	≥	80	%	90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达到预期效果	参加活动群众满意度	5.00	≥	80	%	9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自评总分		7.5										
95.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活动已完成, 足球比赛资金未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其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3]566号2023年市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000	到位数	4.000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举办体育赛事,参与人次在500人以上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年举办活动并支付				0.00			
	活动严格按照计划举行,质量优秀,全部成本不超过4万元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年举办活动并支付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赛事参与人数	参加活动人数	10.00	≥	500	人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数量指标	赛事活动次数	举办赛事活动次数	10.00	≥	1	次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参加活动人员数量占计划	5.00	≥	90	%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质量指标	举办活动的质量	有效开展的各类活动举办	5.00	文字描述	优秀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时效指标	活动费用支付及时率	活动费用支付及时率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时效指标	活动安排时间	每次活动按计划时间安排	5.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时间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全民健身活动成本	支付保险费不超过预算标准	5.00	≤	0.4	万元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全民建设活动	场地背景费用不超过预算标准	5.00	≤	0.4	万元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全民健身常态化	以增强人民体质为根本任	10.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全民健身锻炼	通过开展各项体育活动,;	10.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民健身运动的开展	完善基层群众体育设施,;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0	≥	90	%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	未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3年底资金下达,2024年举办活动并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秦财教[2021]574号2022年中央本级项目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12000	到位数	3.912000	执行数	3.91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1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确保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规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5.00	≥	4300	人	43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	按计划支付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113	万元	113.912	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3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3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工作需要,资金调整到各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局)委财教[2021]678号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63000		列位数	10.263000		执行数		10.26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63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63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6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区内基层文化站、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提升区内基层文化站、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					100.00		
	举办各类27场文化活动					举办各类27场文化活动					100.00		
	优质资源向基层倾斜,增加文化资源					优质资源向基层倾斜,增加文化资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完成情况	有效开展的各类活动举办		5.00	文字描述	优秀	优秀	完成	5		
			设施设备功能及参数	设施设备台是否符合需求		5.00 =	100 %	10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设备发放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设备投入		10.00	文字描述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发、按计划完成	按计划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举办活动时间	举办演出等文化活动的时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活动时间	按计划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活动经费费用不超过预算	举办文化活动的费用不超过		5.00 ≤	30	万元	30	完成	5		
		成本指标	设施设备一次性费用	设施设备费用不超过预算		5.00 ≤	29.07	万元	29.07	完成	5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功能参数	根据实际需要建立功能		5.00 =	1	次	1	完成	5		
		数量指标	举办活动场次	年度内举办演出活动次数		5.00 =	27	场	26	完成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活动知名度	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和新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服务资源服务水平	充分利用设施设备资源充分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5.00 ≥	90 %	95	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设施设备满意度			5.00 ≥	90 %	95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2023年春节期间文化活动已完成支付,戏曲进基层、重阳节、参加全市群众文化艺术节展演活动、文化器材购置均完成,资金待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列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局)委财教[2021]688号2022年支持学前教育项目绩效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000000 列位数			12.000000		执行数		1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确保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支出符合规定				100.00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0.00 ≥	4300	人	43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15.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活动安排按计划支付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64	万元	12万元	完成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部分达成目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部分达成目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剩余资金调整至各幼儿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列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局)委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79400	到位数		11.679400	执行数		11.679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2022年民办代课教师薪酬补助资金发放工作				完成2022年民办代课教师薪酬补助资金发放				100.00			
	按时发放补助资金				按时发放了补助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全部民办代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按政策或者合同规定的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过预算	10.00	≤	18	万元	11.6794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0.00	=	397	人	39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	通过发放代课教师薪酬补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持续发挥民办代课教师补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民办代课教师收入	通过发放补贴,提高民办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6.3206万元在2022年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值,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和实际值,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不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局)委财教[2021]710号2022年教师队伍建设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79400	到位数		11.679400	执行数		11.6794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794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2022年民办代课教师薪酬补助资金发放工作				完成2022年民办代课教师薪酬补助资金发放				100.00			
	按时发放补助资金				按时完成发放补助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全部民办代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按政策或者合同规定的按政策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过预算	10.00	≤	18	万元	11.6794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0.00	=	397	人	39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	通过发放代课教师薪酬补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持续发挥民办代课教师补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民办代课教师收入	通过发放补贴,提高民办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按计划发放,2022年支付6.3206万元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值,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和实际值,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不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财教[2022]713号下达2023年省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实际支出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未超预算				100.00			
	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必要待遇,相关人员基本满意				保障了相关人才待遇,相关人员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补贴				符合人才提供补贴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5.00	=	355	人	355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保障补贴按照《政策文件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年底前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过预算	10.00	≤	3	万元	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通过发放代课教师教龄补	3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称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2]716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支持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7,000,000		到位数		执行数		3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37,000,00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完成了正常工作开展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规定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了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0.00	≥	4300	人	43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15.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按资金之花完成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285	万元	17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根据工作要求,剩余资金调整至学校。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时教[2022]719号提前下达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	到位数			2.000000	执行数		2.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了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预算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中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中小学义务教育					10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90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90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90	人	9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补助支付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	10.00	≤	2	万元	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时教[2022]720号提前下达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00000	到位数			6.000000	执行数		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未超预算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10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00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176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9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200	人	176	完成	9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应享受资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的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	6	万元	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校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资金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秦财教[2022]724号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支持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0.00 ≥	43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规定使用金额占: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能超过预算		0.00 ≤	79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原因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措施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财教[2022]726号下达2023年三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000 到位数			1.500000 执行数			1.5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内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符合政策规定				完成补助资金发放				100.00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带来正向长效影响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了农村教育质量,带来正向长效影响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享受补贴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学期结束准时发放	完成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标准不超过相关政策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	通过统筹规划和政策调控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教育质量	通过人才支持,提高农村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帮扶学校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受帮扶学校师生满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原因	无								
	措施	无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秦时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按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72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完成符合资助条件的贫困生79人,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100.00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完成补助资金支付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了贫困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73	人	79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应享受资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百分比	1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	1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校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百分比	98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	无									
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秦时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按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00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183人次,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90.00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100.00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200	人	183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	100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应享受资		10.00	=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	1	万元	1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校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95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	无									
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秦教师[2022]787号提前下达2023项目批次			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56000	到位数		4.456000	执行数		4.456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4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56000	其中:财政资金		4.456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			及时完成了相关工作						100.00		
	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补贴			保障人才提供补贴						100.00		
	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必要待遇,相关人员基本满意			保障了相关人才人才待遇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0.00	≥	355	人	35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保障补贴按照《政策文件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5.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交付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过预算	15.00	≤	44560	元	4456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	通过发放代课教师教龄补	3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春节慰问退休教师			项目批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980600	到位数		7.980600	执行数		7.980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80600	其中:财政资金		7.980600	其中:财政资金		7.980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慰问退休教师520人,慰问品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准确发放				慰问退休教师520人,慰问品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准确发放				100.00				
	慰问品发放标准不超过预算				慰问品发放不超过预算				100.00				
	激励在岗教师爱岗敬业,提升尊师重教的文化氛围,退休教师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激励了在岗教师爱岗敬业的精神,提升了尊师重教的文化氛围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人数	慰问退休教师人数	10.00	≥	520	人	5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慰问品按照《政策文件》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慰问品按计划发放及时程	10.00	文字描述	春节前夕		春节前完成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慰问品发放标准不超过预算	20.00	≤	8	万元	7.9806万元	完成	1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在岗教师爱岗敬业	构建和谐校园,关爱老教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退休教师的生活质量	慰问为教育事业挥洒汗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尊师重教的文化氛围	充分体现学校对老教师的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退休教师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各项体育活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85000	到位数	3.985000	执行数	3.98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85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85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8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有助于大力营造全民健身氛围、推动群众体育工作，社会公众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助力营造全民健身氛围，推动群众体育工作发展				100.00			
	活动严格按照计划举行，质量优秀，全部成本不超出预算				活动严格按照计划举行，质量优秀，成本未超预算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赛事活动次数	举办赛事活动次数	10.00 ≥	8	次	6		完成	8	
		数量指标	赛事参与人数	参加活动人数	10.00 ≥	5000	人	50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考核活动过程是否发生重	10.00 ≤	%		未发生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活动安排时间	每次活动是否按计划时间	10.00 文字描述	活动按计划进行，12月按计划进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费用支付时间	活动费用支付是否及时	5.00 文字描述	12月11日前完成款项支付				完成	5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活动成本不超预算标准	5.00 ≤	30	万	3.985		完成	2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完善群众体育活动以增强人民体质为根本任	15.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健身意识	通过开展各项体育活动，	15.00 文字描述	达到预期效果		达到预期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办方人员满意度	主办方人员满意度	5.00 ≥	90	%	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群众满意度	参加活动群众满意度	5.00 ≥	90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公共文化数字云平台更新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源更新率、故障率符合预期，支出金额不超出预算				未开展				0.00			
	为区内群众提供数字文化资源，社会公众基本满意				未开展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更新/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系统	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数据	0.00 =	1	次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资源更新率	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数据	0.00 >	95	%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故障/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正常		0.00 ≤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更新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系统更新	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时间完成系统更新				null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时间完成费用支付				null	0.00	
		成本指标	单次更新费用	单次更新费用不超预算	0.00 ≤	1	万元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内文化氛围	保证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	0.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对公共数字文化云平台		0.00 ≥	90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0.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未开展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机关各项业务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保证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保证了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100.00					
	实际支出不出超预算		未超预算		100.00					
	项目提升部门履职能力和水平,相关人员基本满意		提升了部门履职能力和水平,相关人员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项数	实际完成的工作计划项数	15.00 ≥	8	项	4	完成	8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各项日常工作(办公)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各项业务费支出	各项业务费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10	万元	7.8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能够提供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工作完成,资金未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教师招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906100 到位数		7.906100 执行数		7.906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项目已调整至各幼儿园		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0.00 ≥	4300	人	null	null	0.0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0.00 文字描述	按资金计划完成支付	null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0.00 ≤	79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null	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0.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null	null	null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0.00 ≥	95	%	null	null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00
	自评总分									1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教师招聘工作完成,资金未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开发区体育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655000	到位数		11.655000	执行数		11.65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55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55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5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实际支出未超预算				100.00	
	按计划继续推进体育馆建设, 及时完成各项手续				按计划继续推进体育馆建设, 及时完成了各项手续工作				100.00	
	工程稳步推进, 受益对象基本满意				工作稳步推进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项数	截至评价时点, 实际完成	10.00	≥	10	项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合格的工作数量占工作总	10.00	=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招标采购时间	招标采购时间	15.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时间完成并	按计划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总支出不超预算	15.00	≤	32.96	万元	11.65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体育馆工程稳步推进	体育馆工程稳步推进, 对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6.预算执行率=实际完成值/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民办代课教师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8.000000	到位数		68.000000	执行数		6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必要待遇, 相关人员基本满意				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必要待遇				100.00	
	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了补贴				100.00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 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了支付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0.00	=	355	人	355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保障补贴按照《政策文件	10.00	=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5.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年底前完成支付	15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预算	15.00	≤	68	万元	68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 通过发放代课教师补贴	通过发放代课教师补贴	3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满意和称	10.00	≥	90	%	95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6.预算执行率=实际完成值/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项目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37500		到位数		0.837500		执行数		0.837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83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837500		其中:财政资金		0.837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活动期间未发生恶性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支出不超出预算				活动期间未发生恶性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支出不超出预算				100.00			
	项目实施有助于丰富学生课余生活、拓宽获取知识途径,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实施有助于丰富学生课余生活、拓宽获取知识途径,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按计划安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20次,参与人次达到5000人以上				举办各类活动20次,参与人次达到5000人以上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人数	参加德育、体育、卫生、	10.00	≥	5000	人	50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举办各类活动次数	举办各类教学、体育、德育	10.00	≥	20	次	2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考核活动过程中是否发生重大	10.00	≤	%	%	未发生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活动费用支付时间	按时完成活动费用的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安排时间	每次活动安排的时间情况	5.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	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活动成本不超过预算标准	5.00	≤	10	万元	0.8375	完成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学校教育发展的:通过举办各类活动提升学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推动青少年健康成长、健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主办方老师满意度	主办方老师满意度	5.00	≥	90	%	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学生满意度	参加活动学生满意度	5.00	≥	90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劳动教育、科技活动等工作已开展开展完成,部分资金支付完成。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数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秦财教[2021]196号2021年中央补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114300	到位数		24.114300	执行数		24.1143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4.114300	其中:财政资金		24.114300	其中:财政资金		24.1143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5台线下配套硬件				深入实施了“文化惠民工程”,5台线下配套硬件				100.00		
	实现开发区文化微信服务云平台,开发1套线上软件				实现了开发区文化微信服务云平台,开发1套线上软件				100.00		
	配套1套云主机系统云服务器				完成配套1套云主机系统云服务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字文化平台运行率	数字文化平台是否正常使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费用支付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完成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线下配套硬件	自助查询及信息发布终端	15.00	=	5	套	5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线上软件平台	文化资讯、文化活动、艺	15.00	≤	3.72	万元	3.72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活动知名度	充分利用报刊、网络和新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服务资源共享	充分利用线上文化资源、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数字文化平台满意	10.0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数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或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写“完成”,否则填写“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三边教师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体育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00		到位数		3,000,000.00		执行数		3,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其他		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和方案足额完成3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工作,发放完成率、准确率达到100%				按政策和方案足额完成了3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工作				100.00			
	年内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符合政策规定				年内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符合政策				100.00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带来正向长效影响				完善了教师交流机制、提高了农村教育质量,带来了正向长效影响				100.00			
四、年度绩效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享受补贴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学期结束前及时发放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标准不超过相关政策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	通过统筹规划和政策调控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教育质量	通过人才支持,提高农村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帮扶学校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确定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单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追加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体育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223900 到位数		16.223900		执行数	16.2239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239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239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239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赴省进京信访维稳值班差旅、住宿及补贴				已支付赴省进京信访维稳值班差旅、住宿及补贴				100.00			
		因工作需要租赁车辆				租赁车辆				100.00			
		信访维稳办公经费支出				信访办公经费支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接待次数	完成接待次数	10.00	≥	5	次	1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高效完成	高效完成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维稳租赁车辆及	及时支付维稳租赁车辆及	15.00	文字描述		及时	及时	15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不超过预算	10.00	≤	20	万元	16.2239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信访问题	积极化解信访问题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进京维稳同志满意度	进京维稳同志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确定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单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义务教育富国学生困难生活补助项目续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93850 到位数		2.793850 执行数		2.7938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793850 其中:财政资金		2.793850 其中:财政资金		2.7938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 受助对象基本满意				保障贫困生依法享受小学义务教育, 受助对象满意				100.00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 补助资金不超出预算				及时完成补助资金支付, 未支付				100.00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200人次, 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资助符合条件的贫困生176人次, 贫困生认定合规、准确				9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人数	年度内资助人数	10.00 ≥	200	人	176	完成	9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完成率	足额享受补助人员占应享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资助人数占应享受资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已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标准	补助资金标准不超预算	10.00 ≤	5	万元	2.79385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人群生活水平	不断优化义务教育中小校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月牙湖路小学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46500 到位数		40,046500 执行数		40,046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4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及时完成地勘报告、地形测绘、可研批复、取得土地证、取得工程证等前期工作			按计划及时完成了勘察报告、测绘、可研等工作					100.00				
	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			不超过预算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完成项数	地勘报告、地形测绘、可	10.00 ≥	5		5	项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新建教学楼规划建设面积	新建学校规划建设面积	10.00 ≥	17700		17700	平方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 =	100		100	%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开工	项目于年内具备开工条件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开工		12月31日前已开工	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进度达到预期	项目进度符合《项目建议	5.00 文字描述	进度达到预期		进度达到预期	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总成本	项目建设总成本不超过概算	5.00 ≤	2491.22		40,0465	万元	完成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使用年限	工程完工完成后预计在较	15.00 ≥	15		15	年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适龄学生正常入学	项目有助于优化区内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对象满意度	调查对象满意度	10.00 ≥	90		95	%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按工程进度开展中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长城保护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40000		到位数	2.140000	执行数	2.140000		2.1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经费支出符合政策规定, 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经费支出符合政策规定, 实际支出未超预算				100.00			
	及时足额拨付经费, 保证1名长城保护员的必要待遇				保障了一名长城保护员的必要待遇				100.00			
	项目有助于充分发挥长城保护员作用, 促进长城保护工作。社会公众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充分发挥了长城保护员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护员人数	长城保护员人数	10.00	=	1	人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长城保护员的各项待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性	按时将经费拨至长城保护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长城保护员月工资(含补助)	20.00	=	1900	元/人	1900元每月	完成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有效保护长城	借助更多社会力量, 长期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9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长城遗产安全	发挥长城保护员的作用, 进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基层保护员的积极性	通过发放经费, 充分调动	1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幅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 开发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723000 到位数			6.723000		执行数	6.72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723000 其中:财政资金			6.723000		其中:财政资金	6.72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及时完成与招生考试有关的工作, 各项工作符合工作要求				按计划及时完成与招生考试有关的工作, 各项工作符合要求				100.00				
	实际支出未超出预算				未超预算				100.00				
	项目切实发挥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对巩固和扩大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成果的重要作用				项目切实发挥了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对巩固和扩大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成果的重要作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考参考人数	按省市考试院文件要求, 进	10.00	≥	1310	人	1223	完成	9		
		数量指标	完成工作项数	截至评价时点, 实际完成	10.00	≥	8	项	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招考计划完成率	检查初中毕业升学信息技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保障及时性	按时阅节点做好中考相关	10.00		文字描述		8月21日前完成全部工	工作完成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不超预算	各项考试经费成本不超预	10.00	≤	25	万元	6.723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初中升学考试各项工	高度重视中考招考工作的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考生满意度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6.“预算执行率”指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追加2022-2023年三区人才教师项目班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政策和方案足额完成3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工作，发放完成率、准确率达到100%				完成3名三边教师补助发放						100.00	
	年内完成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符合政策规定				已完成补助资金发放						100.00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带来正向长效影响				完善了教师交流机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带来了正向长效影响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享受补贴人数	10.00	=	3	人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补助发放合规人数占发放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学期结束前及时发放			12月21日完成发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标准不超过相关政策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教育质量	通过人才支持，提高农村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教师交流机制	通过统筹规划和政策调控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帮扶学校师生满意度	调查受帮扶学校师生满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确定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追加2023年民办代课教师薪酬项目班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369,200	到位数		33,369,200	执行数		33,369,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369,2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33,369,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符合条件的人才提供补贴				符合人才提供补贴						100.00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实际支出不出超预算				及时完成了相关工作，不超预算						100.00	
	项目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必要待遇，相关人员基本满意				保障了相关人才的待遇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发放补助的人数	15.00	≥	355	人	355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精准率	保障补贴按照《政策文件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补助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补贴费用总额	补贴费用总额不超预算	10.00	≤	35.43	万元	33.37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补助人群生活情况，通过发放代课教师薪酬	30.00	文字描述	效果良好			效果良好	完成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5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确定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追加偿还“卫星数字农家书屋”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88764		到位数		5.488764		执行数		5.48876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488764		其中:财政资金		5.488764		其中:财政资金		5.48876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偿还9个卫星数字农家书屋给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服务费5.488764万元。						完成偿还卫星数字农家书屋给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服务费							
	按时偿还服务费4.65万元。						已按时偿还服务费4.65万元						100.00	
	按照上级要求按时、按数偿还费用。						已按照上级要求按时、按数偿还费用						100.00	
	单次偿还违约金等支付费用不超过预算0.84万元						单次偿还违约金费用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偿还费用次数	偿还费用次数	10.00 =	1	次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支付完成率	费用完成支付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时间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时间完成费用支付	12月21日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次支付费用	单次偿还服务费支付费用	10.00 ≤	4.65	万元	4.6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次支付费用	单次偿还违约金等支付费	10.00 ≤	0.84	万元	0.8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按时履约	保证偿还费用	30.00	文字描述	履约支付	已支付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满	航天数字传媒有限公司满	10.00 ≥	9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值等，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教师招聘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906100		到位数		7.906100		执行数		7.9061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中:财政资金		7.906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如期完成招聘工作，全部成本不超出预算、工作餐标准不超出定额						如期完成了招聘工作，未超预算						100.00	
	项目有助于营造良好的教育发展环境、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校师生对相关工						营造了良好的教育发展环境、促进全区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校师生对相关工						100.00	
	完成2023年招聘教师工作，招募符合条件的小学及初中教师60人						完成了2023年招聘教师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聘小初高中教师人数	实际招聘小学及初中、高	10.00 ≥	60	人	54	完成	9				
			质量指标	招聘合格率	符合招聘条件的教师人数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招聘完成时间	如期完成招聘工作	10.00	文字描述	8月底前完成招聘工作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作餐费用	人均每日工作餐费不超标	10.00 ≤	90	元	不超过预算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招聘教师总费用	招聘教师总费用不超过预算	10.00 ≤	90	万元	7.9061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学校教育教学需求	满足开发区中小学教育教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补充学校师资力量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确保	15.00	文字描述	补充师资力量	补充师资力量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新招聘的教师教育教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4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教师招聘工作完成，资金未支付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和实值等，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局》开发区中小学科技教育课程开发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1-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教育和文化旅游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260000	到位数			16.260000	执行数			16.26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与高校合作完成开发教材、课程,培训教师等前期工作					完成高校合作完成开发教材课程培训教师					100.00		
	课程质量开发合格,实际支出不超过预算					课程质量开发合格,完成支付					100.00		
	为提高学生创新能力奠定基础,社会公众基本满意					提高了学生创新能力奠定基础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工作完成项数	完成开发教材、开发课程	15.00	≥	5	项	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开发质量合格率	开发质量合格率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开展	教材、课程开发及教师培训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开发总成本	项目开发总成本不超过概算	10.00	≤	17	万元	16.26	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区学生创新能力	本项目通过完成教材开发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数	10.0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因	无											
填报人:	赵安琪				联系电话:		392688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